



施肥量計算

肥料量以要素量表示，使用者可參考附表各種肥料成分百分率，算出各種單質或複合肥料的用量。換算的公式如下：

肥料量(公斤)=要素量(公斤) \times (100/肥料要素含量%)

例如：某一稻田的三要素推薦量為每公頃氮素(N)130 公斤，磷酐(P_2O_5)40 公斤，氧化鉀(K_2O)60 公斤。現在想用氮素推薦量的 60 % (即 130 公斤 \times 60/100=78 公斤)及磷、鉀肥的全部做深層施肥，則其每公頃所需肥料量換算如下(10 公斤以下四捨五入)：

一、用單質肥料時

硫酸銨=78 公斤 \times 100/21=約 370 公斤。

過磷酸鈣=40 公斤 \times 100/18=約 220 公斤。

氯化鉀=60 公斤 \times 100/60=100 公斤。

二、用複合肥料時

台肥 5 號複合肥料含氮 16 %，磷酐 8 %，氧化鉀 12 %，簡稱 16-8-12 配方，最接近上面三要素的比例。

如施用氮素 78 公斤，所需 5 號複合肥料用量為 78 公斤 \times 100/16=約 490 公斤，此一數量 5 號複合肥料同時含有約 40 公斤的磷酐(即 490 \times 8/100)及約 60 公斤的氧化鉀(即 490 \times 12/100)。

資料整理：台南區農業改良場作物環境課土壤肥料研究室

101.12.1